

<<欧盟新玩具安全指令解读>>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欧盟新玩具安全指令解读>>

13位ISBN编号：9787122133014

10位ISBN编号：712213301X

出版时间：2012-2

出版时间：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检验监管司、中国检验检疫科学研究院 化学工业出版社
(2012-02出版)

作者：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检验监管司等译

页数：235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欧盟新玩具安全指令解读>>

内容概要

《欧盟新玩具安全指令解读（第2版）》的内容主要基于欧盟玩具安全委员会发布的多份官方资料。通过对这些资料进行翻译整理，在忠于欧盟专家解释的基础上，加入了我国从事玩具监管检验工作的专家对新指令的理解。

《欧盟新玩具安全指令解读（第2版）》共12章，其中第1~9章与2009/48/EC的第1~9章内容对应，第10章与2009/48/EC附件 和附件 的内容对应，第11章与2009/48/EC附件 ~附件 的内容对应，对2009/48/EC各章节中重要的规定进行了逐条逐句的剖析。

《欧盟新玩具安全指令解读（第2版）》第12章对一些与欧盟新玩具安全指令有关的重要问题单独进行了解释，以便于读者更好地理解。

<<欧盟新玩具安全指令解读>>

书籍目录

第1章 总则 1.1 第1条 主旨 1.2 第2条 范围 1.3 第3条 定义 第2章 经济经营者的责任 2.1 第4条 制造商的责任 2.2 第6条 进口商的责任 2.3 第7~9条 第3章 玩具的合格性 3.1 第10条 基本安全要求 3.2 第11条 警告语 3.3 第12条 自由流通 3.4 第13条 合格性的推定 3.5 第14条 对某一协调标准的正式反对 3.6 第15条 EC合格声明书 3.7 第16条 CE标志的总体原则 3.8 第17条 加附CE标志的规则和条件 第4章 合格评定 4.1 第18条 安全评估 4.2 第19条 适用的合格评定程序 4.3 第20条 EC型式检验 4.4 第21条 技术文件 第5章 合格评定机构的通报 5.1 第22~26条 5.2 第27~38条 第6章 成员国的义务和权利 6.1 第39条 预防原则 6.2 第40条 组织市场监督的一般义务 6.3 第41条 认证机构须知 6.4 第42条 保障条款 6.5 第43条 欧共体保障程序 6.6 第44条 信息交流——欧共体快速信息系统 6.7 第45条 正式的不合规情形 第7章 执委会程序 7.1 第46条 修订和实施办法 7.2 第47条 技术委员会 第8章 具体管理规定 8.1 第48条 报告 8.2 第49条 透明度和保密性 8.3 第50条 激励措施 8.4 第51条 惩罚 第9章 最终及过渡性规定 9.1 第52条 指令85/374/EEC和指令2001/95/EC的适用 9.2 第53条 过渡期 9.3 第54条 转换 9.4 第55条 废除 9.5 第56条 生效 9.6 第57条 送达对象 第10章 附件 ~附件 10.1 附件 根据本指令第2条1. 不被视为玩具的产品清单 10.2 附件 特殊安全要求第1部分——物理和机械性能 10.3 附件 特殊安全要求第 部分——易燃性 10.4 附件 特殊安全要求第 部分——化学性质 10.5 附件 特殊安全要求第 部分——电气性质 10.6 附件 特殊安全要求第 部分——卫生要求 10.7 附件 特殊安全要求第 部分——放射性要求 10.8 附件 中的附录A 10.9 附件 中的附录B 10.10 附件 中的附录C 第11章 附件 ~附件 11.1 附件 EC合格声明 11.2 附件 技术文件 11.3 附件 警告 第12章 对若干重要问题的解释 12.1 目前适用于欧盟新玩具安全指令的相关标准 12.2 如何确定经营者类型 12.3 关于“明显、易读的警告” 12.4 关于CE标志 12.5 新旧玩具安全指令的主要区别 附录 附录1 欧盟新玩具安全指令——2009/48/EC (英文原文) 附录2 欧盟针对玩具安全指令的第1号指南文件 (中译文) 附录3 欧盟针对玩具安全指令的第4号指南文件 (中译文) 附录4 欧盟针对玩具安全指令的第6号指南文件 (中译文) 附录5 欧盟针对玩具安全指令的第7号指南文件 (中译文) 附录6 欧盟针对玩具安全指令的第9号指南文件 (中译文) 附录7 欧盟针对玩具安全指令的第10号指南文件 (中译文) 附录8 欧盟针对玩具安全指令的第11号指南文件 (中译文) 附录9 欧盟针对玩具安全指令的第12号指南文件 (中译文) 附录10 欧盟针对玩具安全指令的第13号指南文件 (中译文)

<<欧盟新玩具安全指令解读>>

章节摘录

版权页：插图：此定义在理解上的主要难点是“在玩耍中使用”或所谓“玩乐价值”的概念。实际上，对一个儿童来说任何物品都具有玩乐价值，但并不能将所有物品都划到玩具的定义范围内。根据新指令的定义，制造商所宣称的设计用途是判定产品是否为玩具所需考虑的标准之一，但不是最重要的标准。

先前在指令88 / 378 / EEC中所使用的词语“明显预期”在新指令中被替换，其中的“明显”一词更是被完全删除。

这表明在新指令的定义中“合理预期的用途”也是判定标准之一，而且被认为是优先于制造商所称预期用途。

对于某种产品而言如果制造商的标签标示该产品不是玩具，则其必须有足够的证据表明该产品在任何“合理预期的用途”下都不会被儿童在玩耍中使用。

还有一点需要注意的是，该玩具定义未提及使用场所。

因此，无论是在家中使用的还是在公共场所（如学校、托儿所、幼儿园等）使用的玩具均纳入本玩具安全指令的范围。

然而，也有一些例外情况（见下面第2条2。

）。

对于如何判定产品是否为玩具的问题，欧盟委员会自88 / 378 / EEC实施以来就非常重视，曾专门给出了一份指南文件来说明，即“玩具安全指令的应用——第4号指南文件”，该文件的内容虽然是针对旧指令88 / 378 / EEC编写的，但是很多地方仍然值得借鉴，本书附录3给出了该指南的中译文，供有兴趣的读者参考。

<<欧盟新玩具安全指令解读>>

编辑推荐

《欧盟新玩具安全指令解读(第2版)》作为一本理解和把握欧盟新玩具安全指令内容与要求的实用手册，可供各级出入境检验检疫人员、玩具质量检验人员、玩具生产厂家技术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士参考，也可作为相关培训教材。

<<欧盟新玩具安全指令解读>>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